

黃維樑著

清通與多歧  
——中文語法修辭論集



香港文化事業有限公司印行

# 清 通 與 多 姿

—中文語法修辭論集

黃維樑 著

香港文化事業有限公司印行

# 清通與多姿 —— 中文語法修辭論集

---

著 者 黃維樑

出版者 香港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書院道九號

印刷者 友聯印刷廠

香港九龍新蒲崗四美街二十三號九樓

總代理 友聯書報發行公司

香港九龍書院道九號

電話 三／三六八七四二・三／三六一一九一

香港九龍旺角花園街七十三號

電話 三／九五八四五八・三／九六二三七三

---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一九八一年十二月初版

## 自序

「清通」意謂用詞造句通順清潔，這是語法的範圍。「多姿」意謂寫作技巧優美多姿，這是修辭的範圍。用詞造句通順清潔，明確地表達作者的意思，這是運用文字的基本能力。經營篇章，文字清通之外，還有活潑多姿之美，可供品賞，這就進入文字的藝術境界了。

現代人繼承且發揚了祖先豐富的文化遺產，任何學問都可以建構成宏偉的七寶樓臺。語法和修辭兩門學問，自然不是例外。本書的兩輯文章，合起來不過十餘萬字，成不了宏大的建築。不過，我針對的是最基本最重要的問題，希望建立語法大樓和修辭大樓的支柱。

第一輯的重點文章是「用詞造句要通順簡潔」和「文字清通與風格多姿」，餘下來的，對這兩篇或引申其義，或補充其不足。其中有三篇是論戰文章，論戰時，為了表明一貫的立場，常常要旗幟舉了又舉，號角吹了又吹，說語難免有重覆的地方。我把這些文章收入本書時，恐怕刪節會破壞各篇的完整，所以保持原貌。

第二輯中，第一篇「文學的四大技巧」通論修辭最重要的原則和手法，即具體生動、對比、比喻、結構。第二篇「文學的具體呈現法：好處和局限」申論具體問題。第三篇「與錢鍾書論比喻」則對比喻一項詳加發揮。第四篇「事半功倍，一舉數得」的重心在結構；第一篇對結構的討論過於簡略，這篇文章正好補充；此外，它還對香港語文教學的方向和方法，

## 提供實際的建議。

本書的所有文章，都是最近兩年寫的。時下不通順不簡潔的文字垃圾，觸目皆是，令人驚心。我響應幾位先進的文字清道夫，在一九七九年夏天，拿起掃帚，並且揚起「純正中文」的布條，呼籲大家注重衛生，不要繼續亂拋垃圾。有些人看了純正二字，誤以為我在鼓吹千篇一律的公式化中文，於是提出批評。我幾經思考，終於把這二字改為「清通」，批評這才停止了。其實，純正也好，清通也好，字眼雖然不同，含義卻是一樣的。用詞造句儘管沒有絕對的教條可依，卻有相對的規範可循。我始終堅信文字必須清通，而清通的文字，無礙於文學多姿的風格。寫這篇序時，我身在人口十七萬的陌地生城。這個美國中型城市的中產階級住宅區，街道和房子都整齊清潔，一塵不染。但街道或直或曲，路旁或植綠楊或植白樺，房子或一層或兩層，顏色或紅或棕，有各種姿式變化，這正是「清通無礙於多姿」這個原理的又一說明（本書中的文章，已舉了很多例子）。現代工業國家的一個頭痛問題，是空氣和水的污染。陌城湖泊多，湖水本來澄澈可鑑，現在卻不很乾淨了，使這裏的居民覺得痛惜。水的污染有人關心，文字的污染，有多少人注意？身在異鄉，因景興懷，對中文的受到糟蹋作踐，倍加難過。

其實英文的情形，也好不到哪裏去。早在一九一三年，英國已有人發出「救救英文」的呼聲，組織了「純正英文學會」（Society for Pure English）。本書第一輯中「純正的中文」那一篇，簡介過英國這一學會，不過當時引用的是二手資料。近日於教學之餘，做點研究，在圖書館找到該會的一整套文獻，發現該會的很多見解，與我的不謀而合。以後如有機

會，當進一步介紹該會，作為他山之石。美國人寫的英文，也多有不清不通的毛病。著名學者巴順（Jacques Barzun）對英文的每況愈下，看不順眼，特別寫了一本通俗讀物「簡單而直接」（*Simple and Direct*, N.Y., Harper & Row, 1975），教誨年輕的一代，寫好本國的文字。他也是個反對文字無政府主義的人，書中有一句氣憤的話：「怎樣寫都可以？——真的嗎？」（*Anything goes? —— Is it true?* 見頁十）「時代」周刊近年來更多次發表論文，痛陳英文水準日趨低下的現象，叫文教界警惕。這裏我報導英文的情形，目的不在挾外國以自重，乃在告訴大家，無論中文和英文，都面臨危機；而解救危機之道，中文和英文不無共通之處。

中國和西方的修辭原理，也可相題並論。第二輯的「文學的四大技巧」，讀者不妨視為一篇「比較修辭學」的文章。例如，我國的文論家，向來十分強調比喻的運用；西方對比喻的重視，和我國不相上下。最近看到塞伯斯（Warren Shibles）的 *Metaphor: An Annotated Bibliography and History* (Whitewater, Wis., Language Press, 1971)，四百多頁一大冊，重新喚起我進一步研究比喩的興趣。喜獲此書之際，憂亦隨之。論比喩的書目，已有這樣一大冊，新的論著又接踵而來。以白駒過隙的有涯生命，逐黑浪滔滔的無涯學海，實在危險。不過，抱着「知其不可而爲之」的態度治學，往往別有一番樂趣。

西方和日本學術界編纂書目、索引的精神，令人欽佩。我原來打算在書末附一參考書目，供讀者繼續研究之用。可是自己在這方面的功夫做得不夠，與其列出來掛一漏萬，倒不如暫付闕如了。好在本書的多篇文章都有附註，提供了若干重要參考資料。

本書之出版，有賴於友聯負責人林悅恒先生的敦促，他又為封面題字，我謹此致謝。梁錫華兄慨允把他的大作輯入本書，作為附錄，令我感銘。最後，我把書中各篇文章的發表資料記錄在下面，一則為了說明各文的來歷，一則藉此向各位編輯先生致意——多謝他們允許我把拙文輯入拙著內。

一、「用詞造句要通順簡潔」——原載於「明報月刊」一九七九年十月號。

二、「純正的中文」——原來的題目是「夏日寒舍隨筆」，刊於「星島日報」「星辰」版，一九七九年八月廿三日、九月十四至十七日。這些隨筆也刊於台北的「聯合報」副刊，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八日、一九八〇年一月八日、二十日。

三、「有關中文的聯想」（梁錫華作）——原載「聯合報」副刊，一九八〇年二月廿五日。錫華兄此文意見甚佳，不過，他寫此文時，我的「隨筆」還未在「聯副」連載完，因此不知道我對規範問題的全部看法，於是有了「提起規範，多少令人膽寒」之語。其實管見和錫華兄的高論並無不同：大家都否定絕對規範、絕對權威這些東西。

四、「純正與清通」——原載於「明報」一九八〇年五月九日的「學苑漫筆」。

五、「文字清通與風格多姿」——原載於「當代月刊」一九八〇年十一、十二月號。

六、「語法建基於常理」——原載於「明報月刊」一九七九年十二月號。

七、「常理·規範·開放的心靈」——同上，一九八〇年七月號。

八、「『是』有是非」——原載於「聯合報」副刊一九八〇年十月二十日。

九、「語法教學的難題」——原載於「明報」一九八〇年七月一、二日的「學苑漫筆」。

十、「學校語法」——同上，一九八一年一月十八、十九日。張雙慶兄讀了本文後，告訴我，「學校語法」一詞，王力多年前即已提出。張兄並出示文獻。謹誌于此，兼致謝意。

十一、「文學的四大技巧」——原載於「中報月刊」一九八〇年十、十一月號。本文原為香港市政局主辦一九八〇年度「中文文學周」演講稿，本來的題目是「文學的三大技巧」。

十二、「文學的具體呈現法：好處和局限」——原載於「明報月刊」一九七九年九月號。

Wayne C. Booth 的 *The Rhetoric of Fiction*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61) 是論小說技巧的名著，我直到最近才閱讀此書。書中論點，和我這篇的正好互相印證。我高興之餘，深感「思而不學則殆」這句話的正確。

十三、「與錢鍾書論比喻」——同上，一九八〇年四月號。

十四、「事半功倍，一舉數得」——同上，一九八一年十一月號。

——一九八一年九月廿一日序於陌地生城——

## 作者簡介

黃維樑，廣東澄海人，一九四七年生。一九六九年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中文系。一九七六年獲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The Ohio State University）文學博士，隨即任中大中文系講師。一九八一年秋，任美國威斯康辛大學（The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at Madison）東亞語文系客座副教授。著述以文學評論為主；作品見於香港、台灣、美國、新加坡等地刊物；已輯印成書者，本書之外，還有「中國詩學縱橫論」（台北，洪範，一九七七）、「火浴的鳳凰——余光中作品評論集」（台北，純文學，一九七九）。

# 目 次

自序

作者簡介

## 第一輯：以語法爲重心

### 用詞造句要通順簡潔

- 一、導言：語法建基於常理.....一  
二、不通順之一：誤用詞義和詞性.....三  
三、不通順之二：句子殘缺和混亂.....七

### 四、不簡潔之一：過份口語化.....一〇

- 五、不簡潔之二：惡性英語化.....一一  
六、結語：不應輕視文字.....一二

### 純正的中文

- 一、「是」字被濫用.....一五

### 六、純正中文學會.....一二

- 二、「是」字可有可無.....一七

### 七、掃！掃！掃！刪！刪！刪！.....一四

- 三、分辨「是」字的是非.....一八

### 八、高舉積極的火炬.....一五

- 四、惡性歐化.....一九

### 九、擇善而從.....一七

- 五、純正的中文.....二一

### 十、英國的純正英文學會.....一八

〔附錄〕：有關中文的聯想（作者梁錫華）.....三〇

純正與清通

三九

文字清通與風格多姿

四一

一、清通：基於邏輯和常理

五一

二、張愛玲：濃麗而陰沉

五三

三、蔡思果：清樸而溫厚

四五

四、錢鍾書：淵博機智而多諷

四九

語法建基於常理

五九

一、同心協力為中文

五九

二、「規範性」語法是由人「定」出來的

六〇

三、根據「常理」定出來

六三

常理・規範・開放的心靈

七〇

一、引言

七〇

二、我對語法的看法

七〇

三、「馬氏文通」：童蒙循此學文

七二

「是」有是非

八一

一、反對文字的無政府主義

八一

二、長句之風不可長

八二

三、「聯合報是忠孝東路」？

八三

四、「語法規範化」由來久矣

八四

四、語法的演變

六五

五、希望做到明白易懂

六六

六、答覆殷氏的其他批評

六七

五、楊朔：綿密嚴謹而樂觀

五一

六、余光中：清新鬱趣博麗豪雄

五三

七、文字清通無礙於風格多姿

五五

## 第二輯：以修辭為重心

### 文學的四大技巧

- 一、緒言：尋找文學的月桂 ..... 九三
- 二、生動 ..... 九七
- 三、對比 ..... 一〇六

### 文學的具體呈現法：好處和局限

- 一、從白先勇來香港說起 ..... 一二七
- 二、具體呈現的好處 ..... 一二八
- 三、歷史上此法未曾是唯一方法 ..... 一三〇

### 與錢鍾書論比喻

#### ——「管錐編」管窺

- 一、錢鍾書：比喻大師 ..... 一三六
- 二、比喻：語言藝術中的藝術 ..... 一三八
- 三、兩種比喻 ..... 一三九

- 四、描寫音樂多借重比喻 ..... 一四二
- 五、古今著名比喻略舉 ..... 一四三

事半功倍，一舉數得

- 以「前赤壁賦」「茶花賦」為例說明文學在語文教學的作用 ······ 一四八  
一、引言 ······ 一四八  
二、蘇軾「前赤壁賦」賞析 ······ 一五〇  
三、楊朔「茶花賦」賞析 ······ 一五五  
四、教材的編訂 ······ 一六〇  
五、結語 ······ 一六一  
〔附錄〕：「前赤壁賦」和「茶花賦」 ······ 一六三

# 用詞造句要通順簡潔

## 一、導言：語法建基於常理

今天要和大家討論的是中文語法。聽到中文語法四個字，各位可能有兩個反應。首先，有人會問：中文有語法嗎？語法也叫做文法，就是英文的 grammar。英文有語法，我們都讀過英文語法，小學時就開始讀了。中文的名詞表面上沒有單數眾數之分，動詞也沒有過去現在將來的不同拼法。這樣說來，中文也有語法嗎？答案是：中文有語法。語法是口頭語言或者書面語言中用詞造句的法則。中文的用詞造句，有一定的法則可循。中文是有語法的。例如，「同學」這個名詞，加上「們」或者「諸位」，變成「同學們」或者「諸位同學」，這就是清清楚楚的眾數了。又例如，「我讀過書」、「我正在讀書」、「我會讀書」這三個句子中，「讀」字的寫法和讀法都一樣，但是，第一句屬於過去式，第二句屬於現在式（準確一點來說，屬於現在進行式），第三句屬於將來式。時態的分別顯而易見。第一句中的「過」字，第二句中的「正在」兩個字，第三句中的「會」字，都是指示時間的字眼。

中文有語法，這是不必懷疑的了。但跟着有些人會害怕起來，這就是我說的第二個反應。有些人一聽到語法就害怕，以為語法這樣東西，深奧複雜，枯燥難學。其實大家不必害

怕。打籃球要遵守打籃球的法則；在公路開汽車要遵守交通的法則；寫作文章，要遵守用詞造句的法則。健全的社會，是法治的社會，每個公民都要遵守法律。法律不外是常理，不是人人覺得合理的規則。我們生活在香港，只要做起事來，先問一問自己如此這般去做，合不合常理，通常是不會輕易觸犯法律的。我們能夠像律師那樣精通法律，當然最好；不通法律，也不會動輒犯法。法則建立在道理上面，合理是法則的根本，我們要緊緊記住這一點。前面說過，打籃球要遵守打籃球的法則，所以，如果你們打球時動粗打人（其實你們一定都很斯文，不會動粗；在男校的球場上，打人的情形就經常出現了，因為男孩子總是比較粗鹵的），就觸犯球例了。球例規定你應該怎樣打球，你偏偏不打球，跑去打人，當然犯規了。打球時打人，於理不合，所以犯規，也就是犯法。由此可見法則的確建立在道理上面。前面也說過，開汽車要遵守交通規則。在港九新界郊區的公路上開車，速度可高達每小時四十哩。不過，在鬧市開車，就不能這樣風馳電掣了。鬧市內車多人多，開快車極為危險。所以，白天在銅鑼灣的怡和街開車，如果時速達四十哩，一定會被交通警察捉起來，控以在鬧市高速開車，觸犯交通規則的罪名。法律規定不能在鬧市高速開車，而這項條例是建立在極普通的道理——這樣開車非常危險——上面的。

我們寫中文時，用字造句要講究語法。大體上，語法是根據常理定出來的。例外的情形也有。英文有不少動詞，變化沒有常規，我們稱這些動詞為不規則動詞。這些大家都知道，而且引以為苦事。我不用舉例說明了。和英文的相比，中文的動詞，學起來容易多了。整體來說，中文的語法並不深奧複雜。中文是我們的母語，我們學中文的語法，更不會覺得困

難。學語法不同唱歌和跳舞，是比較枯燥的。不過，枯燥不枯燥，感覺因人而異，有人認為學語法，有樂在其中之感。無論如何，大家大可不必聽到中文語法四個字，就害怕起來。

我看過一些講中文語法的書，可是我並不是中文語法專家。非專家照樣可以討論中文語法，因為語法建立在用詞造句的常理上面，既然是常理，大家瞭解起來，就不會有甚麼困難。下面和各位討論中文語法，盡量少用專門術語，這樣大家更會覺得中文語法並不難。

我打算從反面來和諸位談談中文語法。換句話說，各位寫作中文時，用詞造句最易犯的毛病，亦即語病，是這裏要討論的內容。語病就是用詞造句不合理，不通順。生了病就要醫，人如此，用詞造句也如此。有些人沒病，但看起來臃腫腫腫，健康似乎有問題。有的詞句沒有語法上的毛病，但看起來臃腫累贅，這些詞句的問題在於不簡潔。就狹義來說，語病指用詞造句不通順，有毛病；就廣義來說，語病指不通順之外，還指不簡潔，即用詞造句囉嗦累贅，是另一種毛病。我們在這裏要討論不通順，也要討論不簡潔。

## 二、不通順之一：誤用詞義和詞性

先說不通順。不通順可分為兩方面：第一，用詞不當；第二，造句不妥。  
不論誤用了詞義也好，誤用了詞性也好，都是用詞不當。先談詞義不當。

①「這個工廠經過一番改革之後，產品的數量和質量都增加了。」這是個有語病的句子。數量可以增加，質量卻不可以增加，只可以提高或者改進。所以，這個句子應該如此修改：「這個工廠經過一番改革之後，產品的數量增加了，質量提高（或改進）了。」原來句

子的毛病，在於作者不很明白「質量」這個詞語的意義。明白了，才知道應該怎樣和別的詞語配搭。打個比喻，一男一女要結婚，搭成一對配偶，男女雙方一定先要彼此瞭解對方，選好了對象，才有可能結合後成爲佳偶，白頭偕老。否則就會變成怨偶，要鬧離婚。各位都年輕，還未到談論婚嫁的年齡，不過，相信大家都明白其中的道理。詞語與詞語組織起來，成爲句子。我們造句時，先要清楚瞭解每個詞語的意義，選好了才可以配搭成句。

②「歐陽修等待自己成爲高職後，才寫阡表。」這又是一個用詞不當的例子。我們可以說某某人「得到高職」，或者「成爲高官」，卻不能說「成爲高職」。官指的是人，職指的是事物，人怎可以成爲事物呢？

③「玉英爲了身體不好，沒有參加考試。」這裏的「爲了」應該改爲「因爲」，全句變成「玉英因爲身體不好，沒有參加考試。」「爲了」後面接的是當事人的目的或者理想；「因爲」後面接的是事情發生的理由或者原因。我們誰會以身體不好做自己的目的或者理想呢？身體不好是不得已的事啊。因爲身體不好（這是原因），玉英沒有參加考試，玉英是迫不得已的啊，而非以「身體不好」，作爲「不參加考試」的目的。如果我們一定要在這個句子裏保留「爲了」二字，那末，這個句子可以改成這個樣子：「玉英爲了讓身體好好休息，沒有參加考試。」「讓身體好好休息」是玉英（當事人）的目的，所以用「爲了」是對的。

④上面的例句，說玉英病了。現在假定玉英已經痊癒。玉英的朋友知道她喜歡聽音樂，便打電話問她：「今天晚上維多利亞公園有露天音樂會，你去不去嗎？」這個問話句，用詞不當，又犯了語病。毛病在哪裏呢？「嗎」字用錯了。這個句子的下半部應該改成：「……